

你在高原

YOU ARE ON  
THE HIGHLAND

THE OAKTREE ROAD

张炜  
橡树路

作家出版社

你在高原

I247.57  
1098

# 橡树路

张 炜

I247.57  
1098

作家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橡树路/张炜著. - 北京:作家出版社, 2010. 3  
(你在高原)

ISBN 978 - 7 - 5063 - 4953 - 6

I. ①橡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 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023868 号

## 橡 树 路

---

作 者: 张 炜

责任编辑: 应 红

封面设计: 蔡立国 田 晟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: 100125

电话传真: 86 - 10 - 65930756 (出版发行部)

86 - 10 - 65004079 (总编室)

86 - 10 - 65015116 (邮购部)

E - mail: [zuoja@zuoja.net.cn](mailto:zuoja@zuoja.net.cn)

<http://www.zuoja.net.cn>

印刷: 紫恒印装有限公司

成品尺寸: 152 × 230

字数: 450 千

印张: 30.25

版次: 2010 年 4 月第 1 版

印次: 201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5063 - 4953 - 6

定价: 35.00 元

---

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  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## 自序

自然，这是长长的行走之书。它计有十部，四百五十万言。虽然每一部皆可独立成书，但它仍然不是一般意义上的系列作品。在这些故事的躯体上，跳动着同一颗心脏，有着同一副神经网络和血脉循环系统。

在终于完成这场漫长的劳作之后，有一种穿越旷邈和远征跋涉的感觉。回视这部记录，心底每每滋生出这样的慨叹：这无一不是他们的亲身所历，又无一不是某种虚构。这是一部超长时空中的各色心史，跨越久远又如此斑驳。但它的主要部分还一批五十年代生人的故事，因为记录者认为：这一代人经历的是一段极为特殊的生命历程。无论是这之前还是这之后，在相当长的一个历史时期内，这些人都将是具有非凡意义的枢纽式人物。不了解这批人，不深入研究他们身与心的生存，也就不会理解这个民族的现在与未来。这是命中注定的。这样说可能并没有夸张。

它源于我的挚友（宁伽）及其朋友的一个真实故事，受他们的感召，我在当年多少也成为这一故事的参与者。当我起意回叙这一切的时候，我想沿他们走过的每一个地方全部实勘一遍，并且给自己制订了一个必要落实的、严密的计划：抵达那个广大区域内的每一个城镇与村庄，要无一遗漏，并同时记下它们的自然与人文，包括民间传说等等。当时的我正值盛年，并不知道这是怎样的一个豪志，又将遭遇怎样的艰难。后来果然因为一场难料事故，我的这个实勘行走的计划只完成了三分之二，然后不得不停下来。这是一个难以补偿的大憾。

因为更真实的追求才要沉涵和虚构，因为编织一部心史才要走进一段历史。

我起意的时候是上个世纪八十年代中。我动手写下第一笔的时候是八十年代末。如果事先知道这条长路最终会怎样崎岖坎坷，我或许会畏惧止步。但我说过，那实在是盛年的举意，用书中的一个角色的话说，即当时是——“茂长的思想，浩繁的记录，生猛的身心”——这样一种状态下的产物。

萌生一个大念固然不易，可是我无论如何也想不到，要它为它花去整整二十年最好的光阴：抚摸与镌刻的二十年，不舍昼夜的二十年……

我是一个五十年代生人，可对这一代，我仍然无法回避痛苦的追究。这是怎样的一代，你尽可以畅言，却又一言难尽。仍然是书中的一个人物，他这样谈到自己这一代：

“……时过境迁，今天它已经没有了，是的，显而易见——我是指那种令人尊敬的疯狂的情感。每到了这时候，我又不得不重拾一些让人讨厌的大词了。因为离开它们我就无法表述，所以我请求朋友们能够原谅……时代需要伟大的记忆！这里我特别要提到五十年代出生的这一茬人，这可是了不起的、绝非可有可无的一代人啊……瞧瞧他们是怎样的一群、做过了什么！他们的个人英雄主义、理想和幻觉、自尊与自卑、表演的欲望和牺牲的勇气、自私自利和献身精神、精英主义和五分之一的无赖流氓气、自省力 and 综合力、文过饰非和突然的懊悔痛哭流涕、大言不惭和敢作敢为，甚至还要包括流动的血液、吃进的食物，统统都搅在了一块儿，都成为伟大记忆的一部分……我们如今不需要美化他们一丝一毫，一点都不需要！因为他们已经走过来了，那些痕迹不可改变也不能消失……”

作为这些人中的一员，我更多的时候是将一切掩入内心。因为我知道：你尽可以畅言，却又一言难尽。

最后想说的是，我源自童年的一个理想就是做一名地质工作者。究竟为什么？我虽然没有书中一个人物说得那么豪迈——“占领山河，何如推敲山河”——但也的确有过无数浪漫的想象。至今，我及我的朋友们，帐篷与其他地质行头仍旧一应俱全。

我的少年时代，有许多时候是在地质队员的帐篷中度过的。我忘不了那些故事和场景，每次回忆起来，都会沉浸在一些美好的时光中。

这十部书，严格来讲，即是一位地质工作者的手记。

这是一个深入阅读的时代吗？当然不是。可是我要终止这二十年的工作吗？当然不能。

可是如此的心灵记录，竟然也需要追逐他人的兴趣？连想一下都是亵渎。

我耗去了二十年的时光，它当然自有缘故，也自有来处和去处。

作者于2009年12月16日

# 目 录

|     |   |
|-----|---|
| 自 序 | 1 |
|-----|---|

## 卷 一

### 第一章

|       |    |
|-------|----|
| 童话和城堡 | 3  |
| 凶宅    | 17 |
| 黑九月   | 28 |
| 结识    | 39 |

### 第二章

|       |    |
|-------|----|
| 捉仙女   | 50 |
| 走失的王子 | 61 |
| 庄家    | 73 |
| 自由落体  | 81 |

### 第三章

|      |     |
|------|-----|
| 穷人的诗 | 92  |
| 乳名   | 100 |
| 雪地   | 109 |
| 橡树之家 | 114 |

## 卷 二

### 第四章

|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一道目光 . . . . . | 127 |
| 宽松 . . . . .   | 138 |
| 反击 . . . . .   | 148 |
| 校园里 . . . . .  | 161 |
| 史前 . . . . .   | 170 |

### 第五章

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驱魔 . . . . .     | 176 |
| 水淋淋的夏末 . . . . . | 185 |
| 讨论会 . . . . .    | 197 |
| 离去 . . . . .     | 206 |

### 第六章

|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流浪者 . . . . .  | 213 |
| 咚咚心跳 . . . . . | 225 |
| 小开除 . . . . .  | 232 |

## 卷 三

### 第七章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去远方 . . . . .   | 241 |
| 小山村 . . . . .   | 250 |
| 流动的盛宴 . . . . . | 260 |
| 寂寥之春 . . . . .  | 268 |

### 第八章

|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苍楼下 . . . . . | 279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|

|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羁旅 . . . . . | 289 |
| 昨夜 . . . . . | 301 |

## 第九章

|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施主 . . . . .   | 312 |
| 环球集团 . . . . . | 319 |
| 追赶 . . . . .   | 337 |
| 紧闭双眼 . . . . . | 345 |

## 卷 四

## 第十章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北庄 . . . . .    | 359 |
| 最后的祝福 . . . . . | 369 |
| 棚户区 . . . . .   | 380 |
| 人心 . . . . .    | 388 |

## 第十一章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隐秘之夜 . . . . .  | 401 |
| 九月 . . . . .    | 412 |
| 父与子 . . . . .   | 424 |
| 徘徊和苦念 . . . . . | 431 |

## 第十二章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归来 . . . . .    | 441 |
| 钱扣村 . . . . .   | 449 |
| 落叶的声音 . . . . . | 457 |
| 痛别 . . . . .    | 465 |

|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编后记 . . . . . | 475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|



# 卷 一



# 第一章

## 童话和城堡

### 1

人的心中常常滞留了一个童话——它最初不知是从哪儿进入的，不知是来自梦幻或其他，反正只要印上心头就再也排遣不掉，它就一直在那儿诱惑我们。比如一说到“童话”两个字，我的脑海中就会呈现出一幅清晰明亮的图画：走啊走啊，疲惫干渴地穿越一片无边的荒漠，近乎绝望时眼前会突然一亮——豁然开朗的谷地里出现了清泉绿地，大树亭亭，一处处尖顶楼阁爬满了青藤，精巧别致、楚楚动人……因为一切都是困顿煎熬的跋涉中突兀发生的，所以直看得人目瞪口呆，掩口失声。这当然不会是实实在在的人间——起码不是我们经验中的那个人间。而人间到底是怎样的，我们大家太熟悉了。人喊狗叫的嘈杂，烟尘和泥泞，寒酸和拥挤……

那个童话无论多么遥远，多么飘渺，也还是充满了诱惑。

是的，所有的童话中都有城堡，有奇妙的故事。那些故事曲折折，惊险或最终有惊无险：老狼和狐狸，真正的魔鬼，仙女和王子，以及这一类纠缠一起的、或有趣或可爱的动物和人物。人有时真想变成这其中的某一种东西，哪怕是一棵植物也好，目的就为了有机会亲历那个童话，生活在那样一个迥然不同的世界里。如果能够这样，人的一生真是死而无憾啊！

可惜童话就是童话，谁想把它复原，把它移植到现实生活中来，那差不多等于是痴人说梦，仅仅止于幻想而已。

可是我这会儿却要多少冒点风险，要言之凿凿地说出，我就经历了

这样的—一个童话——那儿真的有城堡，有仙女和恶魔，有它应该具有的一切，特别是有那样的一些惊险故事。我敢说这全都并非虚拟，虽然它今天回想起来仍然如同梦幻，但确实是发生过的。总之经历了这样一些事情以后，让我明白了一个道理，即许多童话般的奇迹在人间也会真实发生，问题是我们愿意不愿意承认它们，愿意不愿意直接地、大胆地走进它们当中。

如何识别存在于人间的活生生的童话，第一眼的印象，即最初的发现至关重要。如果第一次就看走了眼，一切麻烦也就接踵而至，接下来的许多奇迹很可能会视而不见。我并不是从一开始就明白这个道理的，而是在后来一点一点晓悟品咂出来的。我只能说自己当时仅仅是一个幸运者，是有那样的机缘而已。也就是说，我不过是碰巧看到了，然后一下惊呆在那里，所谓两眼直勾勾地站着，口不能言手不能举，惟有压住了心中的一个惊叹。

接下来就是稍稍平静一下自己，一点一点地往前走、走过去……就这样，一直走进了那个童话当中。

不错，我们的整个故事，起码从外部看起来要很像童话的样子：具备一部迷人童话的所有元素，比如茵茵草地上的城堡、一片足以藏住许多意想不到的古怪故事的蓊郁。这可不是说说玩的，因为谁都知道在当今这个世界上，要找到这样的—一个地方比登天还难。

当时我还十分年轻，头发又浓又黑闪闪发亮，唇上刚长了一层茸茸，整个人稍稍瘦削却又筋道道的，总之正是处在有能力干许多坏事和好事的那样—种年纪。记得那天我背了个大背囊——这套行头以后我还要—再说到，因为它是我的—件随身宝物——站在一座残破丑陋的城市街巷上，十分空虚和无聊地四处走动张望着。这座城市可是第一次踏进来啊，可怎么看怎么像是踏进了一片似曾相识的旧地，眼前的一切全无生气，全无新鲜感。类似的城市好像在哪儿见过，我读书的地方，还有我去过的一些人烟稠密之地，它们的模样大致都差不多。它们之间的不同，不过是有的大—些有的小—些，有的旧—些有的新—些，有的像刚刚摆放的—堆火柴盒，簇新然而单薄，好像—阵大风都能哗啦啦刮倒。眼前的这座城市大而陈旧，名声不小，这会儿看上去是多么大的一摊子啊，它深不见底，十二级飓风刮—年也吹不干净。脏是不用说了，几乎看不到—棵像样的大树，满街的坑坑洼洼，积水和污泥，杂物和垃圾尘

土，这都是再自然再熟悉不过的了。那种充斥在街道上的喊叫啊，那种城市里才有的长声大喊啊，纵横交织，高一声低一声，有时急切有时凄凉，让人无望而沮丧。我站在那儿很长时间一动不动，惊魂未定，当时在想，怎么办啊，我从现在开始大概就得在这样一个地方长期待下去了。沮丧，可是没有办法，这就是我的命，一个青年无足轻重的命。我的到来，对于这座无边的混乱之城而言是无所谓的，不过是九牛一毛，可是对于我个人则不同，这是生死攸关的大事，是在哪里生活一辈子、能不能快乐生活的大事。

当时我刚刚从一所地质学院毕业，志向不大也不小。比如想干一番规模不大的事业，想围绕自己打小就有的一些爱好奋斗一番；更具体的，是想拥有自己的一处住房，这住房不必很大却需要安安静静，不透风不透雨。当然了，还想找一个好姑娘。这最后一个问题其实也是最重要的问题了，因为我刚刚不久因失恋而备受折磨——这事儿现在最好连想也不要去想，这是丧魂失魄的事儿，就让它快些过去吧。为了这事我已经死过一回了一真是折磨人啊。可是未来呢？那位未来的好姑娘难道就藏在这座乱哄哄的城市里？她到底什么模样？一切都说不准，这会儿绝不能先入为主，不能像个书呆子一样从书上画报上抄一个人模子，然后对号入座，那样最后吃亏的还是我。我心里只是想，这个适合我的好姑娘只要从眼前一过咱就会知道：嗯，就是她了。是的，真正的好姑娘别想从我眼前浑然不觉地溜掉，我只要一眼就会把她识别出来。这就是我的本事。这个本事并没有因为自己备受生活的煎磨而丧失，也没有因为在这类事情上的可悲遭遇而稍有改变。真的，我是一个对异性异常敏感的家伙。我这一生必将因此而饱受熬煎。没有办法，这同样也是人的命。

随着年龄和阅历的增加，我被证明自己的许多烦恼都来自她们。我有时恶狠狠地对自己说：你这个正人君子啊，就不能安分守己一些吗？你也准备学别人那样，当一个色鬼吗？我在许多时候已经笑不出来了，无法在这一类问题上使自己幽默起来。因为痛楚深深地刺伤了我，早已无暇顾及其他。我有时甚至只想痛定思痛地独自待上一会儿，只想痛改前非，在一万次的自责中变成一个货真价实的好人。可惜这一切远非说说那样简单。真的太难了，我已经无可救药。我既是这样的一个人、中年，还会是这样的一个人。我甚至想，自己会在缠绵病榻的时候，

在最后的时刻，来不及忏悔。

我说过，我刚刚进入这座城市的时候只是个身材单薄的青年，一个胸廓厚度不足二十公分的可怜巴巴的毛头小子。他人从外表上可能一点也想不到，就是这样的一个青年，内里还贮存了不少能量哩，有时可谓野心勃勃。他虽然赤手空拳，可最好不要随便招惹他。初来乍到，有些事情想好了，更多的事情却根本没谱。就像走在这些陌生的街道上一样，边走边看，又失望又新奇，探险之心很重，但许多时候肯定要摸着石头过河。

刚来这座城市的夜晚，我想的事情可真多啊。想来想去，想得最多的还是怎样开始一场有模有样的、货真价实的爱情。没有爱情不得了。年轻人没有爱情，身处这样干燥单调的一座城市，那简直就没法活下去。爱情是沙漠里的甘泉，这话一点都不假。夜晚想想爱情这一类事，该是多大的慰藉。想的时候无非有两个方向，一是向后看，二是对未来的展望。向后看没什么好的，大半是沮丧，是揪心的疼痛与惋惜；展望未来则没有尽头，那里面各种可能性都有，而且总是尽可能想得好一点。比如说，人人都想逮到一个仙女。可见童话在任何时候都诱人，最后也许还要折磨人、害人。

我没事了就在这座城市里徘徊，身上背了那个大背囊。它里面的古怪物件可真不算少，夸张一点讲，它足足装下了我二十多年的历史。我这二十多年大约相当于一般人的八九十年吧？也许任何人的青年时代都是这样的自命不凡？反正我那时想的就是这样，自己在二十左右岁里已然经历了人生的一切，知道了一切，历尽沧桑，具有了老翁的心智，阴谋家的狡猾，以及厌恶和舍弃不用的、强梁大盗那样的一堆坏心眼。任何时候，只要把这个具有职业特征的大背囊一背，大半生的宝贝也就尽在其中了。背上它出门心里踏实。人人都有爱好，我的爱好真的是这个背囊——它里面到底装了些什么，以后我会一点一点抖搂出来的。这会儿只是背着它闲荡，因为初来乍到嘛，总得摸摸四至，找找边界，看看这座莫名其妙地屹立了上千年的城市里到底有什么蹊跷和奥秘、有什么花花肠子。看看去也不过是这样，不过是让我在心里失望、继而稍稍惊叹：天哪，这么多人怎么有本事花了这么长的时间——一千多年呢——在平地建起了这么丑陋的一座城市？这得克服人类多少爱美之心、起码的洁癖，还有人所共知的那点自尊？看看吧，这座显而易见要

与之长期厮守下去的城市，自己竟然没法去袒护和爱惜它一点点，简直找不到这样的理由，因为到处是飞扬的尘土和垃圾，是乱哄哄的一切。我在拥挤的人群里喘息，穿过大喊大叫的市场，绕过矮得令人难以置信的小屋组成的斜巷，踏上所谓的广场。不少地方都在开膛破肚，头上包了毛巾的民工弯腰屈背进入沟底，远看只有新土一下下扬出来，让人想起某种掘土的啮齿类动物在忙个不休。

我没有目的地往前，到了什么街区也不知道。这里大致全都一样，街道和两旁的楼房色调以及样式全都一样。而且，我记得自己看过的其他城市，那些地方与这里也大同小异。怪不得现代人越来越多地在人生之途上迷失，主要原因就在于他们所要面对的客观世界没有什么独特的标记，到处都差不多，以至于你弄不清自己走到了哪里又来到了哪里，找不准自己的方位。就这样走着走着，全然不知自己身在哪个街区，只记得这是一个星期天的下午，天早就阴着，但照例没有雨。我拐出一个巷子踏上一条弯弯的马路，顺着马路又走了半个多钟头，一抬头，就看到了足以影响一生或半生的那个地方。

老天，这儿简直就是不折不扣的人间童话！

那会儿好像天刚刚放晴，明亮的阳光正好打在前边不远处的一片树木和草地上，浅红色和棕色的小楼在树丛后面闪闪烁烁；像教堂和城堡似的尖顶耸立着；再远一点好像还有小湖，有溪流……到处都一片静谧。天哪，这是到了哪里？我不相信自己的眼睛，揉了揉，直直地盯住。没有错，烂漫迷人的一切就在前方不远处延伸下去，既是这座城市的一个组成部分，又显得如此突兀，二者简直是格格不入。

## 2

那会儿我害怕以后再也找不到它看不到它了，长时间大睁双眼盯住，也许还因为惊异而面色苍白。我甚至怀疑这就是一种白日梦？或者是在沙漠中连续奔走的人看到的海市蜃楼？我踌躇了一会儿，开始向路人打听起前边那片亮灿灿的地方到底是哪儿？被打听的人看看前边又看看四周，转脸看我时满脸狐疑，最后吐出令人再也不会忘记的三个字：橡树路。

就这样，我第一次听到了这三个字，并且马上意识到它是一座城市里最晦涩最响亮的名字。接下去我又往前走了一段，然后真的看到了一个路牌。不错，上面写了这三个汉字。很旧的牌子。不过我端量这三个字的时候在心里做了更正，心想前边那很大的一片分明不是一条路，也不是一条街，准确点说应该是一个城区。

从那一天开始，我知道了这个城市里有那样一个奇妙之地，它既不合情理却又真实无误地存在着。我得说，这是我一生中所看到的一座城市中最不可思议、最突兀的地方，它美丽得让人惶惑，让人心上发紧。我忍不住要快点深入它的内部，不过还是耽搁了一段时间。因为在这样做之前先要弄明白是怎么回事。像一切初来乍到的人一样，我由于担心莽撞，免不了还要小心翼翼地、进一步地寻根问底。

原来这片奇异之地在二百多年前就已经存在，当时属于外国人，所谓的“租界”。而后又几易其手，原有的地盘扩大了一倍，建筑群落的风格却改变不大。二百年啊，这段时间不长不短，可以想象它换了多少茬主人，多少人在这里逍遥过。当时这里的街道上长着不少高大的橡树，据说那不是租界的人栽的，而是原来就有的，建城的人一眼看上了它们，就在这儿筑窝并依此而得名。二百年过去了，威风凛凛的大橡树早已不像当年那么多了，倒是添了不少其他树种。原有的橡树被喜欢杀树的人斩掉不少，剩下的一些都成了爷爷辈，留下来讲述往昔。没有大树的城市是自卑的城市，没有古建筑的城市也会自卑。可是后来占据这座城市的人有个邪癖，最愿砍杀树木，见了大树分外眼红，那些大橡树也就纷纷遭殃了。再后来幸亏居住在橡树路的人改变了一点主意：起因是一棵百年老树倒地时砸毁了一间厨房，还险些伤了正在做饭的老太太。权高位重的主人害怕大树精灵作祟，或嫌伐得光秃秃的城区缺点什么，嫌大热天院子里没有荫护，骄阳似火也很难熬，也就一个指令下去，砍伐马上停止了。

二百年下来，总是一些特别的人物住在橡树路，他们换了一茬又一茬，一拨赶走了另一拨。每一拨都死赖着不走，以至于有时不得不动枪动炮赶他们。胜者免不了要流血，要死许多人，所以说要住在这样一个地方可不容易，须花上血的代价。这是硬碰硬的、一点都不能含糊的。关于那些拼死打斗的范例，史书上记载得太多了，简直是汗牛充栋。总而言之，橡树路由不同国家的人花了二百年的时间、断断续续建成的



一座童话般的城堡，一个奇迹，它的每一株草、每一棵树都是鲜血浇灌的。这样说不仅毫不夸张，或许还嫌不够呢。因为二百年来关于它的故事三天三夜也讲不完，有的还是腥风血雨的故事。至于这种残酷的争夺是否值得，那就要深入进去，亲眼看一看它的模样才能明白。

这座城堡并没有让高大的围墙与其他城区隔开，而过去是有的。有人说六七十年前，即黑暗年代，这里的围墙高达三丈三，墙顶还栽满了玻璃碴和铁丝网，大门口一天二十四小时有卫兵把守。墙内巡警日夜徘徊，他们的模样和装束常常变换，有时是黑衣服，大盖帽子上围了一道白布圈；有时是黄衣服，肩头钉了肩章，从肩头到胸口那儿还有穗头什么的连缀着，看上去怪怪的。特别难忘的是有一段时间换了更怪的人物：巡警是一色黑黢黢的洋人，他们身着白衣，头上布条一层层缠裹如同柳木斗，看一眼吓死人！有人说，这样的洋人来自传说中的爪哇国，最有大力，所以专门雇来保家护院，有了他们，哪怕是飞檐走壁的大盗都不敢染指。不管怎么说，后来这四五十年里高大的围墙拆了，理由是越是好的地方越是属于人民的。围墙一拆，人民从此有了童话般的城区，有了一座座尖顶小楼、城堡，黑乌乌的大树和绿油油的草地。没有高墙了，巡警还有，他们会在夜间执勤，会在大白天里溜达，把那些闯进这里的流浪汉和小商小贩们、把一些不太吉祥的人驱走。

城里人的最大遗憾是五六十年过去了，不仅没有把这片童话般的区域扩大到整个城市，而且还使其大大地缩小了——据说现在的橡树路虽然名称依旧，但四周已经被各种新建筑一点点蚕食，而且这些新建筑都灰头土脸的，与其他街道并没什么两样。而真正的橡树路，它的内核部分，一直像这座城市深藏不露的一颗闪闪发光的明珠，让人心生羡慕，让人滋生梦想。

我发现这里树繁草绿，真的如同梦境。树上的小鸟多极了，它们也在这里找到了乐园，叽叽喳喳地叫着，唱歌，不知忧愁地打闹。如果它们闲下来，这儿就一片安静。无论是笔直的或打一个弧形弯的柏油路，都平得像一面黑色的镜子，小汽车跑在上面无声无息；大气也不敢出，不敢高声鸣笛。其他城区乱哄哄的人流、各种各样的叫卖声，在这里根本看不到。时代发展到了今天，砍伐树木的恶习起码在一部分人身上戒除了，证据就是他们在自己居住的地方保留了这么多的树木。而其他地方也就难说了，因为只要离开这里，比如走到这座城市的任何一个角